



230312341044

有效期至2029年02月12日止

监 测 报 告

BHJC 自行监测 (2026) 04032 号

项目名称：河北新欣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月、季检

委托单位：河北新欣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：废气

河北渤海远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说 明

- 1、报告封面无检验检测专用章/公章、CMA 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及授权签发人签字或等效标识无效。
- 3、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4、复制报告需经本机构同意或授权。
- 5、未经本机构同意不得将报告作为商业广告等宣传使用。
- 6、本公司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，如有异议，请在收到监测报告 15 日内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申诉。

编制人员：高青

审核人员：张颖

签发人员：任付勇

2026 年 04 月 30 日

机构名称：河北渤海远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河北省沧州市黄骅市开发区京津装备制造转移园经一路
301 号

电话/传真：0317-5606699

邮箱：bhyd2016@163.com

邮编：061100

责 任 表

监测类别	监测点位		采样/测试人员	监测日期	起止时间
有组织 废气	1	DA004 油气回收进口	马海书、张新浩	04 月 03 日	15 时 45 分—16 时 38 分
		DA004 油气回收出口	刘桐桐、刘世远	04 月 03 日	15 时 45 分—16 时 44 分
无组织 废气	1	油气回收装置下风向	马海书、张新浩	04 月 03 日	16 时 58 分—17 时 58 分

1、概述

受河北新欣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电话：15632799521）委托，河北渤海远达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03 日对河北新欣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废气进行了监测。监测期间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。

2、监测依据

- 2.1 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》（HJ 819-2017）；
- 2.2 河北新欣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
（证书编号：9113090030818693XL001P）；
- 2.3 《河北新欣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》。

3、执行标准

表 3-1 执行标准一览表

类别	污染源	标准限值	标准名称及标准号
废气	DA004 油气回收出口	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≤100mg/m³ 最低去除率≥97%	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 (DB13/2322-2016) 表 1 石油化学工业其他 有机废气排放口污染物排放限值
		甲醇≤50mg/m³ 苯酚≤20mg/m³	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31571-2015, 含 2024 年修改单) 表 6 废气中有机特征污染物限值
	油气回收装置下风向	非甲烷总烃监控点处: 1h 平均浓度值≤6mg/m³	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 (GB37822-2019) 表 A.1 厂区内 VOCs 无组 织排放限值

4、监测内容

表 4-1 监测内容一览表

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排气筒高度	备注
废气	DA004 油气回收进口	非甲烷总烃	3 次/天，检测 1 天	/	/
	DA004 油气回收出口	甲醇、苯酚、非甲烷总烃	3 次/天，检测 1 天	15m	/
	油气回收装置设 1 个点位	非甲烷总烃	4 次/天，检测 1 天	/	/

表 4-2 样品信息一览表

样品类别	监测项目	样品数量	样品状态	备注
废气	非甲烷总烃、甲醇	4	气袋完好无损	/
	非甲烷总烃	8	气袋完好无损	/
	苯酚	4	吸收瓶完好无损	/

5、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表 5-1 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

类别	监测项目	分析方法	仪器名称及编号	检出限
废气	非甲烷总烃 (无组织)	《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》（HJ604-2017）	真空气体采样器 BHJC-YQ245 福立 9790II气相色谱仪 BHJC-YQ103	0.07mg/m ³
	非甲烷总烃 (有组织)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（HJ 38-2017）	GH-60E 自动烟尘烟气监测仪 BHJC-YQ199/178 真空气体采样器 BHJC-YQ245/244 福立 9790II气相色谱仪 BHJC-YQ103	0.07mg/m ³
	甲醇 (有组织)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 (HJ/T33-1999)	GH-60E 自动烟尘烟气监测仪 BHJC-YQ178 真空气体采样器 BHJC-YQ244 SC-3000B 气相色谱仪 BHJC-YQ001	0.5mg/m ³
	苯酚 (有组织)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》（HJ/T32-1999）	GH-60E 自动烟尘烟气监测仪 BHJC-YQ178 智能恒流大气采样器 BHJC-YQ203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C BHJC-YQ010	0.3mg/m ³

6、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

6.1 监测人员

本次监测任务的监测技术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。

6.2 监测仪器

本次监测任务中所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。

6.3 监测过程

本次监测任务严格执行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397-2007）、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》（HJ/T 373-2007）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（HJ630-2011）等规范和采用的标准检测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。

表 6.3-1 仪器检定/校准情况表

序号	仪器名称	设备型号	设备编号	有效期
1	可见分光光度计	723C	BHJC-YQ010	2026.07.05
2	自动烟尘 烟气监测仪	GH60E	BHJC-YQ199	2026.07.05
3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	GH-60E	BHJC-YQ178	2026.07.05
4	智能烟气采样器	KB2400	BHJC-YQ203	2026.07.05
5	气相色谱仪	福立 9790 II	BHJC-YQ103	2027.06.30
6	气相色谱仪	SC-3000B	BHJC-YQ001	2027.07.06

表 6.3-2 质控结果一览表

质控项目	单位	测定结果	标准样品编号	控制范围	判定
酚类化合物	mg/L	1.51	A24020190	1.47±0.12	合格

7、监测结果

7.1 废气监测结果

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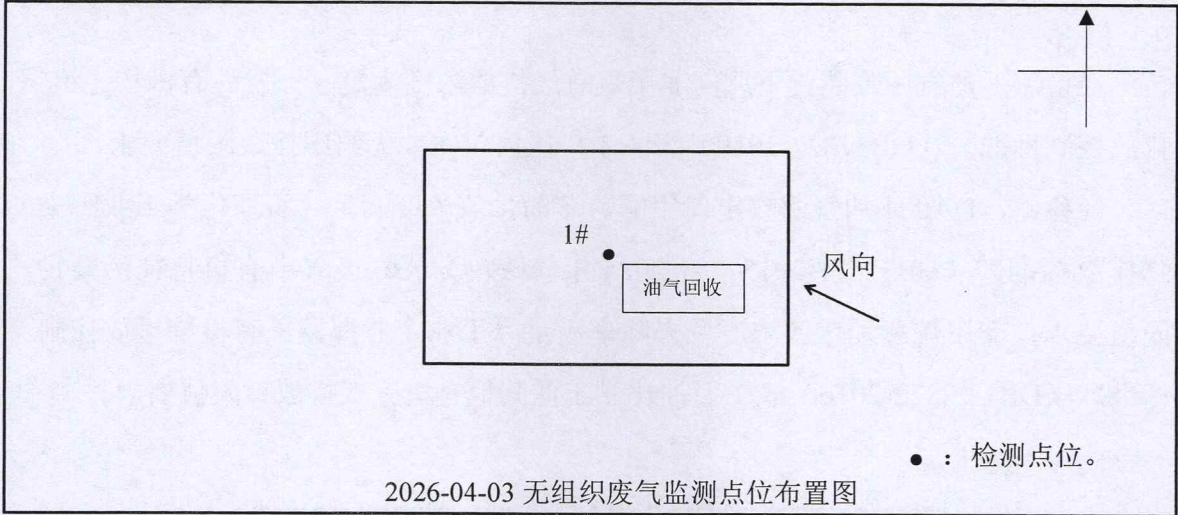


表 7.1-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单位	检测结果					标准 限值	达标 情况
		次	1	2	3	4	均值		
非甲烷总烃	油气回收装置下风向	mg/m³	1.44	1.57	1.50	1.45	1.49	≤6	达标

表 7.1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标准 限值	达标 情况
		次	1	2	3	平均值		
DA004 油气回 收进口	标干流量	m³/h	154	196	195	182	/	/
	排气温度	℃	21.2	20.1	19.6	20.3	/	/
	含湿量	%	1.8	1.6	1.6	1.7	/	/
	含氧量	%	21.1	20.9	21.0	21.0	/	/
	流速	m/s	2.7	3.4	3.4	3.2	/	/
	非甲烷总烃	mg/m³	294	273	284	284	/	/
	非甲烷总烃产生速率	kg/h	0.05	0.05	0.06	0.05	/	/
DA004 油气回 收出口	标干流量	m³/h	431	379	348	386	/	/
	排气温度	℃	26.2	18.2	18.0	20.8	/	/
	含湿量	%	2.1	2.0	1.8	2.0	/	/
	含氧量	%	20.8	20.6	20.6	20.7	/	/
	流速	m/s	2.8	2.4	2.2	2.5	/	/

	非甲烷总烃	mg/m ³	3.44	3.04	2.73	3.07	≤100	达标
	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	kg/h	0.001	0.001	0.001	0.001	/	/
	非甲烷总烃去除率	%	98			98	≥97	达标
	甲醇	mg/m ³	ND	ND	ND	ND	≤50	达标
	苯酚	mg/m ³	2.1	2.2	2.1	2.1	≤20	达标
	苯酚排放速率	kg/h	9.05×10 ⁻⁴	8.34×10 ⁻⁴	7.31×10 ⁻⁴	8.23×10 ⁻⁴	/	/

备注：①ND 表示未检出。

8、结论

经检测，油气回收装置下风向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37822-2019）表 A.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。

经检测，DA004 油气回收出口甲醇、苯酚排放浓度满足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1571-2015，含 2024 年修改单）表 6 废气中有机特征污染物限值要求；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去除率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3/2322-2016）表 1 石油化学工业其他有机废气排放口限值要求。

----- 以下空白 -----